那年我出差,顺道去了个要拆迁的老破动物园,里面只剩一只 35 岁的猩猩,掉毛的金雕,还有一只 22 岁的老棕熊。

唯一一位工作人员,是 60 岁的饲养员老头。

我在这里,看到了我从未见过的,动物的另一面.....

2010年, 我去了一个小县城, 为的是一些工作方面的事情。

来到小县城的第二天, 我四处游荡着, 这座东北小城已经没有了昔日的繁荣。

街上冷清清的,没有什么人,时值寒冬,冷风呼呼吹着,撕得脸生疼。

正好肚子饿了,路过了一家小饭馆,我一头钻了进去,老板是一个中年男人,问我吃点啥。

看着破烂的菜单,我点了一个溜肉段<sup>Q</sup>,一个米饭,一共 20 块钱。

等了一会,老板从后厨把饭菜给我端了上来,我正待吃饭,老板一屁股坐在了我对面的椅子上。

我一看,这是要跟我聊天啊!就跟老板聊了起来,谈了一会,我问他,附近有什么好玩的地方? 老板告诉我,楼后面就是市里以前的动物园,不过现在已经快倒闭了,售票处都没人上班了。

里面只剩下不多的动物,估计马上就要黄了,扒了要建游乐园!

我一听有动物园, 兴奋了起来, 我以前就是在动物园工作的, 对着动物有一种天生的喜爱。

慌忙吃了几口, 打包了剩饭剩菜, 准备去动物园看一看。

出门走了没几步,就看到了老板口中的那个动物园,这是我这辈子见过最为破烂的动物园。

门口的售票厅玻璃都碎了,里面满是枯叶和雪,一副残破的景象,风吹得枯叶沙沙直响。

我走进了这个破旧的动物园, 里面很大, 下午3、4点, 却一个人都没有。

我胡乱在动物园里走着,看到了虎山,我赶忙跑过去,想看几眼老虎。

却看到整个虎山里破旧的不行,各种垃圾袋,枯叶铺满在虎山内部的地面上,我捡起一块石头扔了下去。

石头砸在枯叶上,一下就陷了进去。

老虎是没得看了,此时天已经都黑了,天越来越冷,走着走着,天上突然下起了小雪。

我继续向前游荡着,看到了猛禽区的牌子。

这个动物园养鸟的笼舍真的很差,一只金雕被关在不足5平方米的笼子里。

笼子后方是一个平房,开了一个小门,小门里面是金雕睡觉的地方,我弯腰看了看,内舍里铺满了 干草。

猛禽如果常年被关在很小的笼子里,毛量会越来越少,严重到一定程度,飞都飞不高了。

这只金雕看起来年纪不大, 在笼子里跳来跳去, 看到我在笼子附近, 咕哇咕哇叫了起来。

这只金雕一定是饿了,看了看我手里的饭菜,可是这些饭菜油太大了,不适合给金雕吃。

我决定明天去买一些鸡肉, 喂给这只金雕, 我冲它摆了摆手, 明天我来, 等着我哦!

1

猛禽区前面就是猩猩馆,猩猩馆是在一个巨大的平房,猩猩不是金雕,可以在东北的室外生存。

金雕不怕冷, 可猩猩却受不了寒冷的冬天, 整个猩猩馆都是绿色玻璃搭建的外墙。

我第一次见到这种设计,走到门口,闻到一股浓郁的发霉味。

当时我怀疑这里面根本就没有猩猩,径直走了进去,穿过破旧的走廊,来到了一个巨大的铁笼前。

我抬眼一看,里面居然有一只巨大的黑猩猩,猩猩背对着我,身上披着一个麻袋(动物园冬天会给猩猩麻袋取暖当作衣服)我敲了敲铁笼子,它转过头,好奇地看着我。

猩猩扔掉了麻袋,走到笼子前,我看了看手里的剩饭剩菜,问它,你吃这个?

这玩意油太大了。

猩猩看着我, 指了指我手里的塑料袋。

「给它吃吧,平时它也吃不到什么好东西,肚子里一点油水也没有。」

苍老的声音从我背后传来,回头一看,是个老头,看起来得有 60 岁,头发跟猩猩的脸一样,白的都发灰了。

「大叔, 你是这儿的饲养员?」

「老头看了看我,是啊,动物园好久没有游客了,这周你是我见到的第一个游客。」

老头刚说完,看着我手里的剩菜,我赶忙递给他,老头接过我手里的剩菜,拿起一个铁盘,把饭菜 倒进铁盘,隔着铁笼递给了那只老猩猩。

猩猩接过铁盘,闻了闻饭菜,伸出一只爪子,把饭菜捏成团,缓缓送入口中。

张嘴的一瞬间我看到了它口腔内,已经没有几颗牙了。

「它都 35 岁了,跟我一样,没多久活头了。」老头自言自语说道。

35岁?听到这,我突然觉得有些悲伤,正常的黑猩猩,以国内的饲养条件,能活到 40岁都算老寿星了。

随着铁门被打开的声音,老头径直走进了猩猩笼,我刚想制止老头,想了想,他是这的饲养员。

对动物的性情很了解,应该不会有危险。

他直直地走向猩猩,一屁股坐在了猩猩旁边,猩猩还在吃饭,吃干净后,猩猩看了看老头,一把揽住了老头的肩膀。

老头从兜里掏出一包香烟,递给猩猩一根,猩猩接过香烟后,用手比划着打火机点火的动作。

老头掏出打火机,给猩猩点燃了香烟,当时我都看呆了!

那只猩猩,抽烟的技巧实在是过于娴熟,烟被它吸入后,烟气从鼻子中缓缓而出,那样子活脱脱一个老烟鬼。

我问老头, 「大叔, 这猩猩怎么还抽烟?」

老头并没有回应,看了看猩猩,有点悲凉地自言自语道:

「它一开始也不会抽烟,许多游客为了拿它取乐,顺着笼子往里面扔火机跟香烟,时间一长,它自然就会了,现在它一天不抽烟都很难受,犯烟瘾的时候会拿脑袋撞铁笼。」

听到这, 我突然想骂人, 却骂不出口, 因为我也抽烟。

「你是不是也想说我,不在乎它的身体?质疑我为什么不帮它戒烟?」老头盯着我的眼睛。

「不,罪不在你,而在那些教唆猩猩抽烟的人。」

此时,那只年老的黑猩猩正盯着我看,仿佛能听懂我说的话一样。

我跟老头聊了一会,交代了我以前也是动物园工作的,老头听到我跟他是同行,跟我交了底。

这个动物园,马上就要拆掉了,现在动物园只剩下3个人,一个园长,一个他,还有一名兽医。

兽医也已经挂靠到新单位了,现在动物园里还有一只棕熊<sup>Q</sup>,一只猩猩,一只金雕,两只鹿。

上头每个月给他拨款 2000 元, 他自己一个月现在是 3000 多元工资, 基本全搭进来了。

一听 2000 元, 我都不知道说啥了。

单说一只棕熊,一个月 2000 块钱都紧紧巴巴,何况加上其他的动物呢?

老头一路上领着我,告诉我,这个破房子是曾经的河马馆,那个破楼是以前的长颈鹿馆。

以前,我们动物园可是繁华得很,游客很多,大家都夸我们动物园的动物养得好!

老头说到这,一脸自豪的模样,转瞬间老头脸上又浮现出了遗憾的神色。

可惜,以后就什么都没有了。

我没有回应,走了一会,前方是一个破旧的平房,平房前搭建着一片铁笼,远远看去,一片热气在 寒风中缓缓升起。

这里就是熊舍,里面养了一只年老的棕熊,这只棕熊已经 22 岁了,我走到铁笼旁,棕熊看到我,一下站了起来,那巨大的身高,预示着它曾经的强壮。

笼子里有一个巨大的食槽,里面放着很多煮熟的土豆和地瓜,还有一些散碎的肉末,土豆和地瓜都已经结冰了,冻成了一片。

看着这些食物,我对这老人家突然有些敬佩,要知道,这只棕熊足有 400 斤,一天按照体重百分之 7 的食物比例算,一天就要吃掉近 30 斤食物,老头顿顿喂这些,自己过得一定很辛苦。

看了看老头,身上穿着一件军大衣,沾满了灰尘与污垢,脸上布满了岁月的摧残。

我突然觉得老头太惨了,决定邀请老头去吃饭,老头答应了,但要先打扫下熊舍。

他打开了熊舍的铁门,直勾勾走了进去,

我一看一把拉住他,大叔,不能这么进去,先把熊关在外面,你再去打扫内舍。

老头笑了, 没事, 爷们, 我养了他 20 多年了, 它小小一只的时候, 天天是我抱着养大的。

听到老头这么说, 我也没有阻拦他。

他进入熊舍后,只见那只巨大的棕熊直勾勾走向老人,像一只狗一样用脑袋蹭着老人的腰。

老头一脸宠溺地抱着棕熊那巨大的脑袋,亲吻了几下棕熊的嘴,那只站起来比我还高的棕熊。

在老人的怀中,像一个刚出生的小宝宝,乖巧又温顺。

打扫完笼舍后,我问老头住哪,老头说就住在猩猩馆,里面有一张炕,晚上要烧炕,不然猩猩会很冷。

我邀请老头跟我去吃饭,老头答应了,我俩去的饭店,正是那天给我指路的小饭馆。

当时已经晚上9点了,到了饭馆,我们点了两个菜,一个溜肉段,一个猪耳朵。

老头脱掉了衣服,我看到他手臂上赫然有着一个巨大的瘘管<sup>Q</sup>,我指着问他,老头笑着摆了摆手。

原来他是一名尿毒症<sup>Q</sup>患者,我突然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聊了一会,菜上来了,我俩正吃的满嘴流油,店里突然闯进一个女人,疯疯癫癫的比比划划,看样子是个疯子。

老板一脸不耐烦地要赶走她,老头却制止了,都是苦命人,何必呢,让她坐过来吧。

我一听这话,便邀请女疯子坐在我们这桌,又点了一个菜,期间这女人基本一言不发,但每次我们说话,她居然都能听懂,还能做出回应,说话还很清晰。

吃了一会,女人开始比手画脚,意思要喝酒,老板一看,赶忙跟我说,兄弟,别给她喝。喝多了冻死在外头,谁负责啊?

我一听也是, 便告诉她多吃饭, 不许喝酒。

女疯子一听,有些不愿意,可也没办法,老板不卖给她酒。

吃饱后,我们一行人正要离开,却发现门口都是她捡的破烂,好几麻袋,她一个人拎不动,我决定帮她把这些破烂带回她家,跟老头约定好,第二天下午见,扛着破烂,就走了。

路上,她一直拽着我的风衣两角,把我当成马一样,不停地抖动我的衣服。

穿过一条小巷,来到了她的家,看着她家里的院子,她应该是一个拾荒者。

院子里堆满了各种她捡来的破烂,我把她那些破烂放到了院子中间。

女疯子示意我,让我进屋里,我进去看了看,屋里虽然破旧,但很整洁。

我问她, 明天我去早市买点食材, 你在这帮我加工一下可以不?

女疯子点了点头。

看了看满屋的酒瓶, 我叮嘱她, 少喝酒, 她没有回应。

离开了她家,回到了宾馆,匆匆睡去了,第二天早上4点多,趁着夜幕(东北冬天7点天亮)我打了一辆倒骑驴<sup>Q</sup>,来到了早市。

买了 15 斤白面,10 斤牛肉,两只肉食鸡,三袋豆沙,一袋冷冻的鸡胸肉,出了市场,在道口拦了一辆倒骑驴,到了女疯子家里。

女疯子已经起床了, 正在收拾院子里的破烂, 看到我的到来, 她好像有些兴奋。

我指了指地上的袋子, 让她把豆沙跟面做成豆沙包, 不用夹馅, 和面的时候和在一起。

女哑巴点了点头,我给了她 300 元,嘱咐她别丢了,好好揣着,她想拒绝,被我强行塞进了她兜里。

剩下的牛肉,我用她家的锅煮熟了,预先留下了3斤生牛肉,给金雕吃。

忙活到下午3点多,我跟女疯子一人拎着2大袋食物,坐着倒骑驴到了动物园。

动物园还是那么冷清,看不到一个人,我们直奔猩猩馆。

刚到猩猩馆门口, 听到了一阵极其悲伤的乐器声, 我跟女疯子走了进去, 看到老头正在拉二胡。

猩猩隔着铁笼,听得津津有味,老头微闭双目,正在演奏那让人喘不过气的曲调。

「大叔,我们来了,」我打断了老头的演奏。

老头睁开了眼,看了看我们手里的袋子,眼中有一丝期待,我打开袋子,给老头展示了食物。

有豆沙包, 有煮熟的牛肉, 还有两只鸡, 还有鸡胸肉, 这些生肉给金雕吃!

老头一看我买了这么多, 高兴的不得了, 嘴上埋怨了我几句, 怪我乱花钱。

可那期待的神情,足可见他有多开心!

我拿起一些豆沙包,隔着笼子递给了大猩猩,那一瞬我看到了猩猩的手,手上布满了老年斑。

猩猩接过了豆沙包,吃的津津有味,我又拿起一块牛肉,递给了猩猩。

它似乎不太爱吃牛肉,接过后闻了几下,便把牛肉放在了地上。

正当我要离开的时候,老猩猩站在笼子旁,用布满老年斑的手敲击着铁笼,试图引起我的主意。

我回头一看,走到笼子旁,老猩猩一只手藏在身后,我正好奇他要做什么。

只见老猩猩把手伸了出来,手里藏着一个略带腐烂的苹果,从铁笼子的缝隙里递给我,一脸期待看 着我。

「拿着吧,他很少给别人东西,你是第一个,虽然平时吃不到几个苹果,但你要是不接,他会更伤心的。」老头看到了这一幕。

我从猩猩手中接过那个略带腐烂的苹果,看着这个苹果,突然有点心酸。

老猩猩把苹果给我后,转头又去干草堆里翻来翻去,我们正好奇老猩猩要做什么。

只见老猩猩从干草堆里翻出了一块玉化鹅卵石,见他一脸舍不得表情,看着这块漂亮的鹅卵石。

走到了铁笼前, 把鹅卵石递给我, 一边指手画脚, 看意思是要送给我。

老头看到这一幕,有点惊讶,告诉我这是老猩猩的宝贝,藏了好几年了,平时连他都不能拿走。

居然肯送给我,他一定很喜欢你!

看着猩猩兴奋的模样, 我接过那块鹅卵石。

猩猩看我接受了他的好意, 兴奋地叫了起来, 一边叫一边手舞足蹈。

我也走进笼舍, 跟猩猩勾肩搭背了一会, 虽然是一只年老的猩猩, 但力气依旧大的可怕。

老猩猩送给我的苹果,我自己吃掉了略微腐烂的那部分,剩余好的部分我想喂给猩猩吃,猩猩抓住了苹果,试图往我嘴里送。

我俩互相推让着,最后老猩猩还是就范了,吃掉了完好的苹果。

猩猩这种分享食物的行为并不罕见,不过一般都是其他种群内成员主动索要,这种主动给予他人食物的行为不多见。

随后我们拎着肉来到了金雕的笼舍,老头一脸兴奋的向女疯子介绍着金雕。

那专业的样子,像极了一个动物园的导游,女疯子也专心听着。

金雕在笼子里蹦来蹦去,我扔进去一块生牛肉,金雕几口吃掉了牛肉,随后吐出了一个滚圆的毛球。

看到这一幕, 我很好奇, 大叔平时还给金雕喂带毛的肉吗?

(猛禽由于吃饭过于快,动物的皮毛会在金雕的体内结成毛团,最后自行吐出。)

又打开一袋鸡胸肉,鸡胸肉已经冻的邦邦硬,随手就扔进了笼舍,该说不说,金雕这种猛禽,真的强悍,那种邦邦硬的鸡胸肉,它居然也能咬得动。

喂饱金雕后, 我们一行人又来到了熊舍。

离着老远,就能看到熊喘粗气冒出的热气,大叔打开铁门,我拎着一袋豆沙包径直跟了进去。

这只熊看到我手里的食物,长大了嘴巴,大叔笑了笑,说它饿了,快喂它吧。

这只棕熊,牙齿已经腐烂得不剩几颗了,整个嘴巴里数得出来的牙齿也就有5、6颗。

四颗犬齿早已经没有了,看着这张大嘴,我拿起一个豆沙包扔了进去,棕熊嚼了两口,吞掉了豆沙包。

我一看,吃的也太快了,又扔进去2个豆沙包,棕熊咔咔几口又吃掉了。

最后开启了疯狂投篮模式, 棕熊吃得很快, 豆沙包一个又一个被扔到棕熊的嘴里。

没一会,一大袋豆沙包被它吃得干干净净。

想起来还有点熟牛肉,那猩猩不吃,我便拿了出来,棕熊闻到牛肉的味道,变的十分兴奋。

煮熟的牛肉大概有4斤不到,棕熊不到一分钟,就吃光了这4斤牛肉。

我看了看铁笼后面的那间平房,里面的干草很少,棕熊虽然不怕冷,但在这种冷风刺骨的天气,天 天呆在笼子里不能动,也会不舒服。

便决定去给棕熊再搞一些稻草,大叔告诉我,废弃的河马馆里有干草,可以用小车运过来。

我推着小车,运回了许多干草,把棕熊的笼舍铺满了干草,这样它就能过好这个冬天了。

回去的路上,大叔告诉我,这只棕熊越来越瘦了,我听懂了他的意思。

熊这种动物,人工饲养的时候,只有夏天会略显消瘦。

冬天由于动物园食物充足,棕熊们不会冬眠,反而会更加肥胖,一只棕熊如果体重骤降,那就是大 限将至了。

大叔又自言自语地说,这只熊,刚到我们动物园的时候,那么小一只,天天被我抱在怀里。

是我用奶瓶一点一点喂大的,如今我老了,它也老了,等它们走了,我也就该死了。

唉,人还不如动物呢,最起码你喂饱它,跟它好好在一起,它们不会伤害你。

我赶忙安慰他,大叔,别多想,你肯定能长寿,他笑了笑,没有回应我。

接下来的日子里,每周我都要去两三次动物园,每次都带很多食物,给大叔和他的动物们吃。

女疯子每次都陪着我去,渐渐的我知道了她的身世。

她原来是一个大学生,还是重点大学的,毕业后到了一家很好的单位工作,看起来让人羡慕的人生,却没那么幸福。

在她 26 岁那年, 她认识了第一任丈夫, 这男人又喝酒又吸毒, 把家里的钱都霍霍光了。

还天天打她,一开始她忍着,每次挨打了也不出声,到后来男人打她越来越狠。

她弟弟知道了,两个人一起去找他丈夫,双方发生口角,她弟弟打不过那个男人。

最后她手持棍子,一棍子把男人给打瞎了,判了7年,出去以后,工作也丢了。

什么都没了,只能一天疯疯癫癫地捡垃圾度日。

听到这, 我突然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不过从此以后, 我叫她女神, 因为她上过大学。

而我没上过大学, 她虽然有点疯癫, 却很善良。

一天晚上, 10 点多, 大叔突然给我打电话, 焦急地说, 你快来, 你快来一趟。

我问怎么了,大叔激动地说不出话,我赶忙赶到女神家里,二人来到动物园直奔猩猩馆。

进去一看,大叔在铁笼里抱着猩猩,猩猩的脑袋枕在他的腿上,时不时的大喘气。

看到这一幕, 我大概明白了。

我问大叔,有没有能让他好起来的办法,大叔摇了摇头。

看着猩猩发白苍老的脸, 我握住了猩猩的手, 那只手已经没有一点力气, 触感冰冷又潮湿。

看着眼前这一幕,我突然不知道该怎么办,这种看着生命一点一点流逝的感觉真的太差了。

期间,我们给猩猩盖上衣服,烧起了炕,让屋子变的很暖和,我们都希望它能死得不那么痛苦。

期间,大叔一直紧紧握着猩猩的手,猩猩躺在大叔的腿上,时不时的看大叔几眼,

仿佛要说些什么,可它虚弱的已经没法动弹了,只能紧紧抓着大叔的手。

剩下的时间,就是漫长的等待。

凌晨 3 点,猩猩死了,在这个动物园马上要消失的前一刻,它死在了这个动物园的猩猩馆里。

陪着它的是它最喜爱的饲养员,断气的时候,猩猩的手还在握着大叔的手,死死不肯松开。

女神终于忍不住,哭了起来,可大叔却微微的笑着,安慰女神,它去享福了,哭什么?

这些年,我一直不明白老头为什么会笑。

直到多年后,随着对生死的态度转变,我才明白了老头当初的笑是何含义。

一个月后,来了几辆车,运走了棕熊,金雕和那两只鹿。

金雕和鹿我们倒不担心,听说新的动物园环境很好,金雕还年轻,到了新动物园,会更加快乐。

鹿也没问题,可是棕熊我们却不放心,我跟老头抓着司机的手,嘱咐他一定要照顾好棕熊。

司机满口答应,临走的时候,大叔抓着笼子,棕熊隔着笼子,有些焦躁,我拿着水瓶和吃的给棕熊喂饭。

大叔叮嘱司机,一定要一天喂 2 顿,它不是年轻的棕熊了,吃不饱会很难受,路上一定要停下来给它喝水。

司机一一答应,车开走了,棕熊隔着笼子,试图站起来看大叔几眼,可笼子太小,它站不起来。

大叔暗暗地念叨了几句, 我肯定要去多看它, 一个月去一趟。

明天就要来人扒掉动物园了, 我跟女神看着大叔。

他很落寞,却又很洒脱的样子。

「唉,以后没活可干了。」

我们准备再进去看看动物园,那一天,大叔带我们逛遍了整个动物园,曾经的厨房。

以前的园长办公室, 每到一处, 他都兴奋的告诉我们一些曾经的故事, 3 小时后, 我们离开了。

我回头看了一眼这个动物园。

第二天,大叔的心血,他最在意的东西,他曾经的荣耀,随着挖掘机变成了一片片废墟。

当我要离开这个城市的时候,突然得到了消息,棕熊到了新动物园,没几天便死了。

饲养员早上刚要去喂食,发现棕熊躺在角落里,一动不动,像睡着了一样。

地上还有昨天饲养员送进来的苹果和窝头,它一口都没吃。

我以为,棕熊能在新动物园好好的养老,也许,当动物园被扒平的那一刻,它就已经死了。

两天后,我告别了大叔,临走的时候,我们二人嘱咐女神一定要少喝酒,多吃饭。

我留了500元给女神,取的都是50元的面额,怕她丢了,并告知她有事情给我打电话。

回到了老家, 日复一日的工作, 远方没有一点故人的消息传来。

两个月后。

凌晨 2 点接到了一个电话,电话那边声称是医院的人,我正好奇医院的人找我干什么。

那头告诉我,有一个病人,突发心梗,刚被社区送到医院人就没了。

电话里只有你一个人的联系方式。

能不能赶过来处理一下后事?不然只能当三无人员处理了。

我听到这,已经知道是谁了,连夜打车到了大叔所在的城市。

把大叔送到了殡仪馆,接下来的日子就是繁琐的后事,我试图去找到女神。

可女神的住所已经人去楼空, 她离开了这个城市, 没人知道她去哪了。

我找到了大叔曾经的领导。

我原以为会百般推诿,这领导人还算厚道,带着我去把大叔10个月的去世丧葬费取了出来。

这座小城市,不仅街上冷清,殡仪馆都冷冷清清的,冬天这种殡仪馆旺季,火化当天居然也没什么 人。 我花了 2000 元请了一个阴阳先生,大叔生前有点迷信,身后的事我希望能给他办好。

瞻仰遗体的时候,整个大厅里只有两个人,一个我,一个阴阳先生兼主持人。

不,是三个人,还有大叔,只不过他躺在透明的棺材里。

阴阳先生在那说着那些套话,我站在大叔的遗体旁,那一刻突然感觉浑身上下出奇的冷。

血管里流淌的仿佛不再是血液,而是刺骨的冰渣,那场景我至今想起来仍然浑身发冷。

瞻仰完毕后,送入火化间。

我蹲在焚烧房背面的出骨灰口,蹲着一点一点用手接着大叔的骨灰,看着大叔的骨灰。

骨灰如雪一样,这些骨灰是他的一部分,跟他生前一样,洁白而又无暇。

触碰着这些骨灰, 仿佛他又回来了。

事后选择墓地, 钱还剩 1 万 8 左右, 当时墓地有便宜的, 有 8000 块的。

还有2万的高处墓地,稍微大一些,我选择了较大的墓地,以侄子的身份,为他立了墓碑。

如果大叔家属日后找上门来(他也没有家属),我再给拿个 1 万就好了,也不怕他们找我,他们要是不要大叔,我就带着骨灰回家,先放在家里,反正我也不怕他。

等我死了,一起埋就好了,反正都是一路人,谁也不会嫌弃谁。

他死了, 他却也没死。

人的离世,有三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一个人的生理死亡,这时候的人,是生物学意义上的死亡。

第二个阶段,随着葬礼的举办,意味着社会意义上的死亡。

随着肉体的腐烂,等腐烂的一点不剩了,才是肉体的消逝。

第三个阶段则是被人遗忘,如果没有一个人记得他了,他曾经所做的一切都被人遗忘。

那么才算真正意义上的死去。

等我死后, 随着我的记忆消失, 他才会真正的死去。

今天, 我选择写下这篇文字, 为的是永远的记住他。

他是一位好人, 虽然性格孤僻, 却从不伤害别人。

他是我心目中最伟大的饲养员。

多年后, 我回到了那个破旧的动物园。

曾经的腐败气象早已消失不见,取而代之的是数不清的游乐设备,孩子们的欢声笑语。

不知又有谁记得那只年迈的黑猩猩, 那只瘦弱的金雕, 还有那只巨大的棕熊呢?

我相信,大叔如果地下有知,看到孩子们这么开心,他一定很高兴,他的一生,从不为自己活着。

我在游乐园里游荡着,走到了曾经的猩猩馆,已经变成了一座巨大的摩天轮。

我站在摩天轮附近,迎面走来了一堆情侣,自顾自的聊着。

「这动物园改造的挺好啊,以前我记得这里是猩猩馆。」

「是啊,这里以前还有一个老头饲养员。」